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苏州市公安局吴江分局）的（2026年DNA实验室试剂耗材采购标段二：DNA实验室试剂耗材）招标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案件版STR扩增试剂盒、AB Verifiler Plus），属于工业；制造商为（赛默飞世尔（广州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40人，营业收入为24082.4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3095.35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2. （常染色体STR直扩试剂盒、NHID TruthFinder；常染色体STR试剂盒（液体版）、NHID 25A（液体版）；常染色体STR试剂盒（冻干版）、NHID 25A（冻干版）；常染色体STR试剂盒（快速版）、NHID 25A（快速版）；Y-STR案件试剂盒、NHID Captain），属于工业；制造商为（苏州新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69人，营业收入为253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7109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3. （Y-STR直扩试剂盒、炎黄Y数据库分型盒（YDB）），属于工业；制造商为（深圳华大法医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75人，营业收入为779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3111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上海帕斯威仪器设备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9月13日

备注：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